



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商务局是主管全市商务工作的市人民政府组织部门（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宜春市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和口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草我市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和口岸管理的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宏观管理和指导全市商务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拟订年度商务运行调控目标和措施，并组织实施。统计、分析和发布重要商务信息。参与协调商务运行中涉及财政、金融、税务、统计等领域的政策问题。

（三）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社区商业发展。负责商贸服务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四）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参与组织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

服务平台。对直销、拍卖业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大宗商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的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六）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负责酒类流通相关管理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药品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七）负责对餐饮、住宿、洗涤、美容美发美体等服务行业的管理。负责对租赁、旧货流通、品牌汽车销售、二手车市场与鉴定评估、民爆物品销售、报废汽车管理和老旧汽车更新改造、再生资源回收等进行行业管理和监督。负责对农贸市场建设、改造、规范化管理进行指导并监督运行。

（八）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建设。负责推动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工作。负责管理机电产品进出口工作。指导和协调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出口加工区的指导协调和审核、报批等工作。

（九）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

同有关部门拟订我市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十）负责涉及世贸组织规则的相关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品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十一）负责利用外资和引进市外资金工作。负责重大招商活动组织协调和重大引资项目协调推进工作，依法核准外商投资项目的合同章程和法律特别规定的重大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助解决有关问题。为来我市投资者及在我市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协调服务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和促进对外直接投资、对外工程承包、外派劳务合作和设计咨询等工作。负责指导、推进“走出去”战略工作。参与“一带一路”区域经济合作工作。负责指导和协调对外援助和接受国际多双边无偿援助业务。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有关国际组织与我市经济技术合作交流事务。

（十三）负责口岸管理、口岸物流、电子口岸的规划建设工作。负责铁路口岸（含作业区、特殊监管区等）的申报、

建设和管理，开辟铁海联运通道。协调相关部门之间的口岸事务，推进口岸区域“大通关”建设。

（十四）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外地驻我市商会、驻我市办事机构和我市驻外商会、驻外办事机构的相关协调服务工作。宏观指导我市各类境内外商品交易会、展销会、洽谈会和大型招商引资活动，研究拟订举办上述活动的具体实施方法。

（十五）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做好大型商场，大型市场、成品油流通、餐饮业、住宿业等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有关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编制全市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量计划，市商务局负责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煤炭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市商务局在进出口总量计划内进行分配并协调相关政策。

（十八）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从事特种物资经营的市场监管和行业自律；

（十九）具体负责民爆器材、废旧金属材料、废旧汽车

报废与拆解、旧机动车交易等经营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高安市商务局本级	二级
2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二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31 人，其他人员 4 人。离退休人员 57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57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25.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01.1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8.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6.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401.14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074.29
	1		十六、金融支出	47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12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103.53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	2,834.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1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4.92
	3			61	
总计	3	2,834.92	总计	62	2,834.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834.92	2,726.8	0.00	0.00	0.00	0.00	108.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84	17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152.50	15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6	9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2	3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8.97	1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4.35	2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35	2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支出	401.14	4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 的支出	401.14	4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02 制造业	401.14	4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74.29	2,0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670.07	1,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431.43	43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	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	1,236.97	1,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	42.44	4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	361.78	3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	361.78	3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2	3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2	3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2	3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8.45	20.37	0.00	0.00	0.00	0.00	108.08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28.45	20.37	0.00	0.00	0.00	0.00	108.08
		2220101 行政运行	128.45	20.37	0.00	0.00	0.00	0.00	108.0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10.00	701.18	2,108.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7		20.07				
20113		商贸事务	20.07		20.0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07		2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84	176.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50	152.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6	93.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	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8.82	38.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8.97	18.97					
20809		退役安置	24.35	24.3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35	24.3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1.14		401.14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01.14		401.14				
2159802		制造业	401.14		401.1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74.29	386.68	1,687.6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670.07	386.68	1,283.39				
2160201		行政运行	431.43	386.68	44.76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		1.6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236.97		1,236.97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2	3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2	3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2	34.1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3.53	103.53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03.53	103.53					
2220101		行政运行	103.53	103.5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25.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07	2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1.1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6.84	176.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401.14		401.1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074.29	2,074.2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12	34.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0.37	20.3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本年收入合计	2,726.84	2,726.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26.84	2,325.70	401.14
28	年初财政拨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转和结余	60			
2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32	总计	2,726.84	2,726.84	总计	64	2,726.84	2,325.70	40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325.70	618.02	1,707.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7		20.07
20113		商贸事务	20.07		20.0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07		2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84	176.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50	152.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6	93.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	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2	38.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7	18.97	
20809		退役安置	24.35	24.3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35	24.3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74.29	386.68	1,687.6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670.07	386.68	1,283.39
2160201		行政运行	431.43	386.68	44.76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		1.6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236.97		1,236.97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2	3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2	3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2	34.1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37	20.3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0.37	20.37	
2220101		行政运行	20.37	2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1.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5.33	30201	办公费	57.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3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3.69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6.7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8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97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7	30208	取暖费	2.8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7.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7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2.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2.55	30229	福利费	0.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35.75	公用经费合计					8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项	1	2	3	4	5	6
	合计		401.14	401.14		401.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1.14	401.14		401.14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01.14	401.14		401.14	
2159802	制造业		401.14	401.14		401.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5.00	36.66	36.5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1.66	1.66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5.00	35.00	34.92
（1）国内接待费	7	—	—	34.9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1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1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7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90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834.9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834.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93.83 万元，下降 53.74%，主要原因：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的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726.84 万元，占 96.1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8.08 万元，占 3.8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2834.9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81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18.75 万元，下降 54.15%，主要原因：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24.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92 万元，主要原因：下属单位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节约开支，减少支出。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701.18 万元，占 24.95%；

项目支出 2108.82 万元，占 75.05%；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700.53 万元，决算数 272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9.2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0.07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追加重大项目引进落地奖励资金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5.06 万元，决算数 17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3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级及下属单位退休及在职人员变化，社保基数调整增加等。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401.14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国家补贴政策实行，我部门具体实施我市家装厨卫“焕新”补贴项目。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28.18 万元，决算数 207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2.7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局本级追加项目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4.12 万元，决

算数 34.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无变化。

（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8.16 万元，决算数 2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3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下属单位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人员变化。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精简会议、培训，节约不必要开支。。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18.0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41.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38 万元，增长 6.62%，主要原因：人员调动以及工资调整导致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2.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50 万元，增长 39.99%，主要原因：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公用经费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4.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7 万元，下降 0.80%，主要原因：退休人员、遗属人员增减变化。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来均无此项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6.66 万元，决算数 36.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77%；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12 万元，增长 6.1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1.66 万元，决算数 1.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根据市委统一安排因公出国预算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66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无因公出国安排，今年根据市委统一安排因公出国。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主要是：根据市委统一安排我局主要领导随市领导一同出访日本。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购置车辆。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来均未安排购置车辆。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不持有公务用车，不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一直未持有车辆，不发生运行维护费用。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35.00 万元，决算数 34.9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76%，主要原因：招商引资力度加大，客商接待较多。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46 万元，增长 1.34%，主要原因：客商来往增多，商务接待较上年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79 批，累计接待 1904 人次，主要是：招商引资客商商务接待，以及上级审计、检查和巡查、其他县市业务考察等工作。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均无外事接待。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两年均无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1.49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3.74 万元，增长 41.10%，主要原因：局机关办公设施设备维护经费增加，人员编制数量增加。（说明：下属事业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所以此处说明中出现与公开 06 表中公用支出金额不一致情况）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1.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1.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1.8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2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71.25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98.24%。其中，29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2023打造赣菜品牌及家政兴农等事项资金、2023年度陶瓷企业产销分离入规再奖励、2024年商务局机关运行保障经费、23年汽车展览展销活动专项资金、2024年“年味高安惠民云购”网上年

货节活动补贴资金、2023年度会展和监测资金、2024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6.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7个项目中有4个项目的执行率为100%，自评得分为100分，有3个项目执行率为80%以上，自评得分为97分。从评价结果来看，本部门项目资金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未出现虚列、挪用、浪费专项资金的情况。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2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01.14万元，单位资金57.73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从评价情况看，本部门采取座谈下发通知等方式听取情况，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局各个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考核评分细则，本部门2024年整体支出财政下拨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基本保障了全市范围内商务工作的开展，整体上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我部门按照相关要求，成立新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小组，按照“谁支出、谁负责”、“谁使用、谁评价”的原则进行职责分工，组织实施评价工作，分解落实工作责

任到项目资金使用股室，确保绩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2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全年预算数3789.96万元，全年执行数2071.7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采取座谈下发通知等方式听取情况，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局各个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考核评分细则，本部门2024年整体支出财政下拨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基本保障了全市范围内商务工作的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

2、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32个项目绩效评价中29个项目自评得分90分以上，其余3个项目自评得分78.14分、80分、85分。从自评结果来看，本部门项目资金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未出现虚列、挪用、浪费专项资金的情况。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现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6.1%。积极发展夜间经济和电商经济。持续唱响赣菜品牌，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加快推动农村商业体系建设。全年支持提升改造农贸市场3个，完成率不低于90%。深入实施招大引强专项行动，开展产业链精准招商，举办扩大开放大会，高水平办好与跨国公司（上海）合作交流会、“三

请三回”等至少 2 场重大经贸活动，完成率保持 90%以上。全年引进外资项目不少于 5 个，实际利用外资项目保持平稳，引进外资项目资金总额 1408 万美元。不断加强项目落地全过程全要素保障，招商引资对投资贡献率不低于 30%。实现引进省外内资项目资金总额 188.25 亿元，利用省外资金增长率 31.25%。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不够准确，资金主管部门人员对资金使用流程及指标体系不熟悉，导致部分项目绩效设置无实际意义，多次被退回修改，影响资金执行进度。二是部分项目支付进度率不高。除 140 万年初预算项目外，2024 年专项资金为追加指标，部分项目绩效申报不及时，导致拨付时效性较低。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及时填报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下达后，及时编制项目绩效，按照有关规定审核相关企业资质，及时按照程序拨付给相关单位和企业。

本部门“23年汽车展览展销活动专项资金”“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项目支持资金（第三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高安市2023年汽车展览展销活动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汽车展览展销活动专项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35	15.35	10	100	100	1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0	15.35	15.35		100	10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分)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进行执行			5	5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专款转用			5	5	无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已实现			5	5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乡镇为重点, 升级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 全面补齐县域商业基础设施短板。			2023年, 我市对汪家圩乡、独城镇、村前镇商贸中心改造, 打造干净、整洁的消费环境, 推动了我市商业体系建, 促进农村消费和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人汽车展览展销场次	5	5	10		
		质量指标	车企参展率	90%	90%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金额	15.35万元	15.35万元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汽车销售额	1.6亿	1.6亿	5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本地税收	20万	20万	5		
			提高大宗商品消费潜力	8%	8%	2		
	生态效益指标	带动汽车消费环境	8%	8%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举办汽车展览展销会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以及绩效自评扣分情况,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该表由市级主管部门填写。

2.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资金管理情况需汇总反映各级政府的资金管理情况, 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 原则上每发现一例扣0.5分, 扣完为止。

4. 专项转移支付无需填写“支出责任履行情况”项, 相关分值(5分)分摊到“分配科学性”、“下达及时性”、“拨付合规性”、“使用规范性”和“政策目标实现情况”等5项上。

5.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设置为: 资金投入情况10分、资金管理情况4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15分、满意度指标5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资金投入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外, 其他指标分值权重可适当调整(总分应为100分)。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 发现问题的应酌情扣分

高安市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项目支持资金（第三批）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项目支持资金（第三批）						
市级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2.4	132.4	10	100	100	1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0	132.4	132.4		100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分)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分配			5	5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进行执行			5	5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专款转用			5	5	无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已实现			5	5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乡镇为重点, 升级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 全面补齐县域商业基础设施短板。			2023年, 我市对汪家圩乡、独城镇、村前镇商贸中心改造, 打造干净、整洁的消费环境, 推动了我市商业体系建, 促进农村消费和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墙面改造面积	4790平方米	4790平方米	5	5	
			乡镇商贸中心改造个数	2	2	5	5	
		质量指标	商贸中心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商贸中心按时开工率	100%	100%	5	5	
			商贸中心按时完工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总支出金额	132.4万元	132.4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我市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发展	有力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带动就业人数	120人	120人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消费环境, 提升居民购物环境	有效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域商业改造所辖乡镇居民的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以及绩效自评扣分情况,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该表由市级主管部门填写。

2.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资金管理情况需汇总反映各级政府的资金管理情况, 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 原则上每发现一例扣0.5分, 扣完为止。

4. 专项转移支付无需填写“支出责任履行情况”项, 相关分值(5分)分摊到“分配科学性”、“下达及时性”、“拨付合规性”、“使用规范性”和“政策目标实现情况”等5项上。

5.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设置为: 资金投入情况10分、资金管理情况4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15分、满意度指标5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资金投入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外, 其他指标分值权重可适当调整(总分应为100分)。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 发现问题的应酌情扣分

(四)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来源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拨款资金，属于财政拨款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 其他收入：指除核心、常规收入类别之外，部门（单位）取得的各类零散、非经常性或特定用途的收入，属于补充性收入来源。

二、支出科目

(一)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的支出。

(四) 商贸事务：指与商品和服务的交易、流通、营销等相关的一系列商业活动事务支出。

(五)商业服务业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商业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六)商业流通事务:用于商业流通方面的支出。

(七)行政运行(项):反映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八)涉外发展服务支出:反映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反映用于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十六）退役安置（款）：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退役军人接收、就业扶持、生活保障、技能培训等相关工作的支出。

（十七）其他退役安置（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用于退役安置士官工资的支出。

（十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是政府预算支出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用于支持资源勘探、工业发展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主要是用于支持“两重”“两新”双轨部署，我局超长期特别国债为家装厨卫“焕新”补贴，用于支持个人消费者开展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居家适老化改造等给与的资金补贴的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类）：指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粮油物资事务支出、粮油储备支出、重要商品储备支出等。

（二十一）物资事务（款）：反映物资事务方面的支出，涵盖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务和审计支出、专项业务活动、设施建设等项目支出。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指部门（单位）为保障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正常工作，而发生的用于支付劳动报酬、福利保障的各类支出，是单位运营中用于人力成本的核心支出类别。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指部门（单位）为履行职能、维持正常运转，购买商品或接受服务所发生的日常性、消耗性支出，是保障单位日常办公和业务活动开展的关键支出类别。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指部门（单位）向特定个人或家庭直接发放的、用于保障其基本生活或支持特定需求的转移性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

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1. 关于 2024 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的 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对项目管理与监督，对 2024 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根据《宜春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外经贸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宜财工指〔2023〕156 号）和《关于协助做好省级外经贸项目资金兑现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重点支持具体包括重点境外展会、重点境内展会、江西出口名牌、小微企业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服务外包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外经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项目，我市共有高安市瑞琪箱包有限公司江西维尔宝食品生物有限公司、江西省金三角陶瓷有限公司、高安市鑫鑫实业有限公司、江西雅兴纺织实业有限公司等在内

的 5 家企业符合补贴标准并获得共计 28.43 万元补贴。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是完成补贴资金拨付工作，继续向上级申报 2025 年补贴资金，促进我市生产型外贸企业稳定发展。

阶段目标是根据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企业用来为进一步调动外贸进出口企业积极性，培育扶持具有实绩的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支持企业做大做强。我们有信心通过外贸的增长为国民经济的回升向好作出积极贡献。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在绩效评价工作中，我局严格按照高安市财政局关于县级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的相关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好绩效评价工作。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部门绩效评价主要包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制度执行情况、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以及所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等。

通过绩效评价旨在督促相关单位进一步规范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并考核项目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与效益，为今后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的财政绩效提供借鉴。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1) 评价原则：以项目绩效产出及效益为侧重，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规范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反映，并与项目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相挂钩，根据评价结果进行奖优罚劣，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主要指标体系：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43	28.43	28.4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43	28.43	28.4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企业用来为进一步调动外贸进出口企业积极性，培育扶持具有实绩的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支持企业做大做强。			2024 年，共补贴 5 家符合补贴标准的企业共计 28.43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支出		28.43 万元	28.43 万元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扶持补贴发放数 (家)	5	5	10	10	
	质量指标	政策审核通过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扶持项目完成及时率 (%)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8.43 万	28.43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升外贸企业出口额增 长率	>5%	5.5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引导外贸企业就地出口	较上年提升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	提升本地出口数额地区 排名	<=3 名	3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企业满意度(%)	>=95%	100	15	15	
总分					100	100	

(3) 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4) 评价标准：采用的标准形式为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是前期准备。我局安排责任科室牵头、明确专人负责，并由相关科室、相关人员成立了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组，开展文件精神学习与培训，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评价方案，细化了组织实施步骤和环节安排等内容，联系了相关部门和单位，确定了实施时间。

二是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 召开座谈会。组织相关科室、项目实施单位等召开座谈会，听取该绩效项目有关情况介绍和社会评价与建议。(2) 收集核查资料。

收集该项目资金相关政策文件和相关制度等资料；加强自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资金分配、使用是否合理，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3）得出自评结论，按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填报绩效评价表格，对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整体评价分析，形成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4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使用如期实施，绩效指标全部完成，产生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有力助推了2024年我市外贸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预算28.43万元，实际拨付使用28.43万元。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范流程开展，市商务局根据相关的票据和单证，审核申请企业补贴资格和标准，补贴外贸企业2024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补贴金额。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度项目资金成本控制良好，全部控制在预算以内；全部项目如期实施，没有拖延进度，项目完成质量优良。项目的实施产生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2024年省级外经

贸发展资金 28.43 万元，根据数据显示，我市共有 5 家企业符合补贴资格和标准。项目资金执行情况（10 分）全部执行完成，得 10 分；产出指标（50 分）中数量指标的企业扶持补贴发放数 5 家企业足额足量拨付得 10 分，质量指标政策审核通过率大于 95%得 10 分，时效指标扶持项目完成及时率大于 95%得 10 分，成本指标项目预算控制数等于补助金额得 10 分；效益指标（40 分）中经济效益指标提升外贸企业出口额增长率大于 8%得 10 分，社会效益指标引导外贸企业就地出口较往年提升得 10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提升本地出口数额地区排名前三得 15 分；满意度（15 分）指标根据通过对企业进行的服务满意度调查得出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率大于 95%得到 15 分，总计得分为 100 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2024 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支出符合申报文件和相关文件规定，通过项目的实施，享受外经贸政策补贴项目的外贸企业数量持续增加，降低了本市外贸企业出口成本，提升了本市外贸企业外贸总额，基本实现项目的中长期目标。

五、相关建议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1. 项目的管理还需进一步加强，应结合上年支出情况，做出合理的预算资金安排。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使项目尽早产生效益，尽快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果。

2. 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提高项目实施力度，完善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对实施进度滞后的项目要及时督促落实。

3. 业务管理方面，继续加强业务学习，按照实际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加强落实问责机制，将项目工作完成情况作为部门绩效考核评价依据，以提高部门工作效率、效果。

附表：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宜春市商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安市财政局、商务局					
项目负责人	龚爱民	联系电话	13979598766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投资额(万元)	28.43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8.43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28.4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28.43	省财政	28.43		28.43			
市县财政	0	市县财政	0		0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已完成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已完成	4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已完成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已完成	4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已完成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已完成	4	
过程		40	资金管理	4	资金到位率	4	已完成	4
				4	预算执行率	4	已完成	4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已完成	3	
			组织实施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已完成	3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已完成	2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0	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已完成	10
	产出质量		10	10		已完成	10	
	产出时效		5	5		已完成	5	
	产出成本		5	5		已完成	5	
经济效益	5		5	已完成		5		
社会效益	5		5	已完成		5		
生态效益	5		5	已完成		5		
可持续影响	5		5	已完成		5		
效益	60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以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已完成	10
			总分	100				
评恰等次	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2. 2023 年度会展和检测资金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的决策部署，为进一步提高我市会展业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引导和激励我市会展业快速发展，上级资金会展和监测资金 56.258 万。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是积极提高我市会展业知名度，不断浓厚消费氛围，吸引全国各地经销企业参加我市会展行业，宣传我市建陶和商用车等品牌产业，同时也提高监测企业的积极性，逐步提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阶段目标是用好用足上级资金 56.258 万，吸引周边企业和市民到本市参加会展和消费，不断提振消费信心，提高社会消费零售额增长，促进社会和谐，百姓获得感和幸福感明显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财政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资金管理机制。通过实施绩效评价，判断 2024 年度促进商贸消费升级发展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果性。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原则，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选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及绩效评价方法，乘用车购车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表并结合本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进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2、评价体系：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及江西省财政厅和宜春市财政局统一设计的一级二级共性指标和指标分值，结合项目资金特点和项目实施过程的重要性和相关性原则确定四级个性指标及分值，形成本次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类型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20%	主要对项目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
产出指标	40%	主要对项目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进行评价
效益指标	20%	主要对项目经济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
满意度	10%	主要对项目满意度进行评价

3、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4、评价标准：采用的标准形式为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制定会展和监测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表，结合相关政策和项目实施过程，收集、分析本项目支出绩效的有关信息，提出绩效评价所需资料清单。

2、组织实施

（1）查阅分析 2023 年会展开展和企业监测等实施情况，高安市商务局与建陶基地、货运产业基地和上湖乡及相关企业提供资料，用于金额 56.258 万会展和监测资金补贴活动安排和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听取项目实施相关单位的情况介绍。

（2）查阅有关工作计划及管理制度及高安市商务局与建陶基地、上湖乡、货运产业基地及相关方提供的资料，对高安市商务局 2023 年会展和监测资金资金安排和支出等情况。

（3）整理资料，进行数据分析，按项目绩效评价要求的原则、方法和指标体系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数据、相关信息和获得的实地核实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和评价，对每一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价打分后，最后得出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分值。

经评价，2024 年度促进商贸消费升级发展资金项目支出符合申报文件和相关文件规定，通过项目的实施，高安市消费氛围不断浓厚，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逐步提升，基本实现

项目年度目标。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1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会展业直接拉动消费 10 多亿元，间接带动消费近 2 亿元。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了营造高安市消费市场，不断浓厚消费氛围，稳步提高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目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有所提高。

（二）项目过程情况

会展业和监测企业资金补贴发放过程中，能够达到预期目标，各参与商户营业额有所增加，服务对象满意度比较好。

（三）项目产出情况

- 一是符合补贴标准的企业达到 3 家；
- 二是提高社零增速在 6.0% 以上；
- 三是能够及时发放会展和监测资金补贴；
- 四是使用会展和监测资金为 56.268 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方面，参加会展的企业营业额拉动较大，同比增长在 10% 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项目绩效评价中的经济效益指标，设定带动社会消费零售额、增加社会消费零售额，都是需要多家平台统计数据

准确性才能真实准确地评价出正确的评分，而采用的数据根据平台统计提供，存在一定的风险。

六、有关建议

1、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项目资金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配备相关人员专门负责项目支出运行管理。

2、业务管理方面，继续加强业务学习，按照实际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加强落实问责机制，将项目工作完成情况作为部门绩效考核的评价依据，以提高部门工作的效率和效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表：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会展和监测资金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项目实维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负责人	胡高云	联系电话		15970561320				
哨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计划投资额(万元)	56.258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56.258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56.25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56.258	市县财政	56.258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	已完成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按照规定执行	已完成	4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按照经济运行规律制定	已完成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制定目标明确	已完成	4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按照预算规定执行	已完成	4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严格按照资金分配执行	已完成	3	
过程	40	资金管理	3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情况	100%	3	
			3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情况	100%	3	
		组织实施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情况	符合要求	3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是否到位	到位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是否执行严格	严格	4	
产出	60	产山数量	10	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符合要求的办展次数	4	10	
		产出质量	10		提高社零增速	6.1%	10	
		产出时效	10		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拨付	到付及时	10	
		产出成本	10		会展和监测资金的总额	56.258万	10	
效益	60	经济效益	10		会展期间成交额增速	10亿	1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率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会展和监测企业的满意度	90%	10	
总分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